

吴荣政 撰

# 孙子兵法解读

湖 南 大 学 出 版 社

## 前　　言

孙子，名武，春秋末期齐国人，生卒年不可考，约与孔子（—551～479）同时。《孙子》十三篇大约草创于公元前515年左右。

孙子十三篇世称《孙子》，通称《孙子兵法》。今传《孙子兵法》十三篇篇目皆有“篇”字，而无序数词。银雀山出土汉简《孙子》十三篇，无“篇”字，无序数字，本书按通行本加“篇”字，并加序数字。

孙子受齐国军事文化氛围熏陶，总结了春秋时期战争经验，吸取了华夏军事理论精华。投奔吴国后，任将军，助吴王阖闾“西破强楚，入郢”，“北威齐晋，南服越人”<sup>①</sup>，建立了赫赫战功。

孙子不仅是位优秀的军事理论家和统帅，而且是位杰出的政治家。孙子深受齐国太公、桓公、管仲老传统和田氏家族新传统的影响，并受吴国政治变革氛围影响，具政治家的胆识和胸怀。孙子“答吴王问”<sup>②</sup>，对晋国六卿灭亡先后的预测及

① 《史记》“孙子吴起列传”、“伍子胥列传”。

② 《吴问》，银雀山汉墓竹简《孙子兵法》第94—95页。

其原因分析，以及辅佐吴王阖闾经邦济国，励精图治，充分展现了她的政治洞察力。《孙子兵法》重视外交斗争、重视民众和士卒作用、关心百姓利益，也体现了她的政治思想。

孙子认为战争的目的在于“安国全军”，“唯民是保”；主张重战、慎战、备战，加强国防建设；提出了“五事”、“七计”和“度、量、数、称、胜”的综合国力，国家战略之理论。认为“兵贵胜，不贵久”，要求将战争限制在一定规模。首倡“兵者诡道”，揭示了军事斗争的本质。这些充分说明孙子的战争观代表了春秋时期最进步的战争观。

孙子继承发展丰富了春秋时期怀疑、否定天命鬼神、宗教迷信的进步思潮，从而使十三篇充满了智慧。孙子奠定了中国古代军事哲学的理论基础，是中国古代一位大思想家。孙子的“知彼知己”、“知地知天”，具有唯物辩证法的品格。

孙子在总结夏、商、西周尤其是春秋时期通过间谍或侦察获取军事情报的历史经验的基础上，提出了系统的军事情报理论。孙子非常重视军事情报的巨大作用，主张“五间俱起”，但特别重视“反间”，并进行战略战役战术侦察，以广军事情报来源；同时主张严守军事机密，制定反间谍活动的行动方针，以保证军队安全。

孙子继承发展了春秋时期进步的人才观和民本思想，从而创立了他的建军学说。他论述了将帅在战争准备和实施过程中的主导作用和重大责任，提出了选拔培养和造就将才的五条标准——“智、信、仁、勇、严”，这对世卿世禄任人唯亲的旧传统是一种否定。同时，他还论述了士卒的重要性，提出了

“合之以文，齐之以武”管理士卒的基本原则。认为将帅要爱护士卒，善待俘虏，从各个角度开展对官兵的思想工作；另一方面要以法治军，对官兵赏罚分明。这样才能带出一支具有“风”、“林”、“火”、“山”风格的威武之师。

《孙子兵法》是举世公认的世界最早问世的战略学著作。“权”是孙子的战略术语。他认为最高层次当权者战前的战略决策必须经过全面审慎科学的谋画“庙算”。战略决策的主体必须是“明君”、“贤将”，才能保证战略决策的正确无误。他既提出了威慑战略——“不战而屈人之兵”，又提出了“全国为上”、“全军为上”、“全旅为上”、“全卒为上”、“全伍为上”的“全胜”的战略战术构想，还主张将战略层次划分为上策：即“上兵伐谋(挫败敌人的战略企图)，其次伐交(在外交上挫败敌人的结盟)”；中策：“其次伐兵(野战)”；下策：“其次攻城”。

孙子打开了战争艺术之门，在世界上最早揭示了战略战术的奥妙。孙子主张积形布势，集中优势兵力，布险峻紧迫突发的阵势；主张力争战争中的主动权，我处优势时，必须快速进攻、追击，我处劣势时，应积极防御或主动退却。并要处处争取“先机之利”，着着领先于敌。为达到集中兵力、力争主动、力避被动的目的，孙子提出了“示形”和“致人而不致于人”的战术；为正确选择打击目标和攻击方向，机动灵活用兵，孙子提出了“避实而击虚”的原则以及“奇正相生”的战术思想。

孙子不仅创立了较完整的战略战术思想，而且创立了军事后勤理论。他总结吸取了春秋时期军事后勤的实践经验，论述了军事后勤与国家经济实力的关系，指出了军事后勤的

战略地位与补给原则，制定了军事后勤工作中保障自己、打击敌人的方针和措施。

《孙子兵法》“行军”、“地形”和“九地”三篇不仅论述了军事地形学说，而且论述了战略地理（西方叫做地缘战略）学说。这说明孙子创立了较系统的军事地理理论。

《孙子兵法》诞生后，就广为流行，秦汉时期普遍传颂，魏晋时期被尊为“兵经”<sup>①</sup>。对后世影响巨大，特别表现在战争中的指导作用，并哺育了无数名将，奠定了理论基础。此外，孙子十三篇丰富的管理思想，深刻的博奕理论，还被后人运用于商业经营和体育竞技之中。

《孙子兵法》不仅在中国传颂不绝，而且远播全世界。八世纪传入日本，1660年译成日文，1772年译成法文，1905年译成英文，1910年译成德文。据统计，被译成日、法、俄、英、德、意、捷克、罗马尼亚、希腊、丹麦、西班牙、希伯来、阿拉伯、印地、泰米尔、印尼、朝鲜、蒙古、越南、缅甸、泰国、马来西亚等27种语言文本，不少文本还有不同译本。全世界已有数千种关于《孙子》的专著先后问世。

《孙子兵法》对日本，对欧美各国产生了巨大影响。受到各国重视，在军界、政界、学术界、工商界、体育界得到广泛运用。

举世公认，孙子和《孙子兵法》是跨越汉文化圈对世界产生巨大影响的少数中国伟人和中国伟大著作之一，《孙子》已

---

<sup>①</sup> 《隋书》“经籍志”：“《孙武兵经》二卷，张子尚注。”

成为全人类的精神财富。它不仅影响过去，也影响现在，并将影响未来。

自曹操为《孙子兵法》作注以来，注者代不乏人，国内外注本极多。但或失之简，或失之繁，或失之穿凿附会。

为进一步推动《孙子兵法》研究应用的普及与提高，不揣谫陋，试为十三篇校勘注译，广采前哲及时贤研究成果，并陈管见，名曰《孙子兵法解读》。其各篇体例是：

先为“题解”。解释篇名含义，分析本篇要旨。并指出本篇字数及可分若干段，概括各段段落大意。

次分段列出《孙子》原文。原文以宋刊《十一家注孙子》为工作本，再据汉简本、曹操本、武经本、樱田本、孙星衍校本，并参考明刘寅《重订武经七书直解》、明赵本学《孙子书校解引类》、《文选》李善注和正史、唐宋政书、类书引文进行校勘。校改力求有据、合理，不凭心臆改。

次分段为《孙子》原文作注。包括：难字注音；出校记；串解句意；解释词义；说明语法；引《周易》、《尚书》、《周礼》、《诗经》、《左传》、《国语》、《管子》、《司马法》、《老子》、《论语》、《墨子》、《孙膑兵法》、《战国策》、《史记》等历史文献进行疏证；以《孙子》它篇文字互证；或列不同观点，以备参考。

次列该段“译文”。先求“信”，次求“达”，后求“雅”。

最后为“评论”。指出本篇在十三篇中的地位，说明其主要内容，从军事学、哲学两个角度分析，并提示研读方法。力求允当、准确、简炼。

据统计：“今宋本曹注《孙子》凡五千九百一十三字”<sup>①</sup>，孙星衍《孙子》校本 6076 字，日本服部千春《孙子》新校 6115 字，吴九龙等校释《孙子》6072 字（包括篇题）。经校勘后，本书《孙子》全文 6068 字（不包括篇题），较宋刊《十一家注孙子》十三篇增 27 字，删 31 字，改 46 字，乙正 7 处。

为给读者提供方便，本书附有全书索引和关键词索引。

注解《孙子》时，参考时贤论著，见“参考文献”。限于篇幅，未于文中一一列出。

本人近年潜心研读《孙子》，而限于水平，《孙子兵法解读》不当之处，恭请读者与方家雅正。

吴 荣 政

于广西民族学院八坡寓室

1996 年 3 月 23 日

---

① 孙诒让《扎逐》卷十。

# 目 次

## 前言

1 计篇	1
2 作战篇	11
3 谋攻篇	21
4 形篇	32
5 势篇	40
6 虚实篇	50
7 军争篇	63
8 九变篇	76
9 行军篇	85
10 地形篇	99
11 九地篇	110
12 火攻篇	131
13 用间篇	139
参考文献	151

## 索 引

全书索引	1
关键词索引	25

# 1 计 篇

## 题解

《说文》：“计，会也，筭也。”“筭”与“算”同。“计”，本义是计算，引申为计划、分析、比较、策略、谋划、战略决策。本篇概论未战之前，君臣谋士必须在一起经过审慎的“庙算”，即从宏观上对决定敌我双方战争胜负的各项基本条件进行认真筹算与深入的比较分析研究，对战争的发展进程和最终结局进行预测，作出全局性的决策，有胜利把握才任命得力将帅在战争中充分发挥主观作用，采用相应战术，兴兵作战。孙子强调了战前战略决策的重要。本篇 340 字，可分六段。第一段，孙子从慎战的角度，论述战争的重要性。第二段，论述平时应从道、天、地、将、法五方面经营军事，战前应从主、将、天地、法令、兵器、士卒、赏罚七方面对敌我双方的实情进行分析比较，预测战争谁胜谁负。第三段，提出“王”是否采纳“将”的谋划的方略，决定了将的“留”或“去”。第四段，得出对战争前景有利的分析后，要制订出合理的战略策略，造成战场上对我有利的态势。第五段，提出用兵“诡道”十二法的主要战术原则和“攻其无备，出其不意”的突然袭击的总方针。第六段，论述战争胜败决定于战前的“多算”与“少算”。

(1.1) 孙子曰：兵者，国之大事也。死生之地，存亡之道，不可不察也。

【兵】本为兵器，《说文》：“兵，械也”，引申为兵士、军队、战争、军事，此处指战争。

【国之大事也】“也”，原本无，据简本、樱田本增。

【地，道】地、道互文同义，应虚看，非实指。

### 1.1 译文

孙子说：战争是国家的大事。它关系到军民的生死，国家的存亡，不能不进行缜密考察。

(1.2) 故经之以五，校之以计而索其情：一曰道，二曰天，三曰地，四曰将，五曰法。道者，令民与上同意者也。故可与之死，可与之生，民弗诡也。天者，阴阳、寒暑、时制也。地者，高下、远近、险易、广狭、死生也。将者，智、信、仁、勇、严也。法者，曲制、官道、主用也。凡此五者，将莫不闻，知之者胜，不知者不胜。故校之以计而索其情，曰：主孰有道？将孰有能？天地孰得？法令孰行？兵众孰强？士卒孰练？赏罚孰明？吾以此知胜负矣。

**【故经之以五】**原本“五”下有“事”字，据简本、孙校本与《通典》引文删。“经之以五”是“以五经之”的倒装句。经，度量、衡量，犹口语分析、预测。以，用。五，曹操注“谓下五事”，即道、天、地、将、法。之，指上文“兵者，国之大事”。

**【校(jiào)之以计】**“校之以计”即“以计校之”。校，通“较”，比较。计，指下述“主孰有道”等“七计”。

**【索其情】**索，求，探索。情，战争胜负的实情。

**【道】**本为道路、途径，引申为法则，规律，政治主张，此处指政治。“道”字在《孙子兵法》中出现过 18 次，各处含义并不相同。

**【令民与上同意者也】**“者”，原本无，据简本、《长短经》道德增。谓使民众与君主愿望一致。与本书“上下同欲”（《谋攻》）、“与众相得”（《行军》）和“齐勇若一”（《九地》）意同，都是讲“人和”。

**【可与之死，可与之生】**原本作“可以与之死，可以与之生”，据简本、樱田本、《略解》、武经本、孙校本与《书钞》、《通典》、《御览》引文删两个“以”字。与，通“予”，给予。《左传》宣公十二年：“民皆尽忠以死君命”。民，士卒。

**【民弗诡也】**原本作“而不畏危”，据简本改。民，主要指农奴和平民；在战争时主要指士卒。诡，违。弗诡，不诡之，不敢违抗君主，无有二心。

**【阴阳】**指晦明、昼夜、晴雨等天气。

**【时制】**指春夏秋冬四季更替。

**【高下】**原本无，据简本增。

**【死生】**指死地、生地。死地，地理条件不利军队行动、缺乏生活资料、军队注定要失败的地方。生地，地理条件便于军队行动、易得生活资料、军队可能获胜的地方。本书《地形》、

《九地》对战役地形、战略地理有较详细的论述。

【智、信、仁、勇、严】曹操注：“将宜五德备也”。五德（智、信、仁、勇、严）俱备，才是好将帅，这就是孙子的将才观。“五德”即下文“将孰有能”的“能”。

【曲制】指军队法纪、组织、编制等方面制度。《管子》七法有“曲制时举”之说。

【官道】梅尧臣注：“裨校首长，统率必有道。”指各级将领的职责区分、统辖管理等制度。

【主用】曹操注：“主军费用也”。掌管军队物资费用即兵器、粮秣、衣装、车马等方面供应管理制度。说明孙子把经济实力作为预测战争进程和前景的基本条件。主，主持，掌管，动词。

【闻】听说，指一般地知道。

【知】知晓，指深刻地认识。

【主孰有道】主，国君。《左传》文公十七年：“齐君之语偷。臧文仲有言曰：‘民主偷，必死。’”这里，君与主同义，指齐懿公；偷，苟且，随便。可见春秋时期诸侯国国君也称为“主”。孰，谁，哪一方。道，曹操注：“道德智能”。国君是“庙堂”集体决策的主体，“有道”，才可能胜利。

【兵众孰强】兵众，兵器。兵，干戈；众，物。说明孙子主张加强军队武器装备。

【士卒孰练】士卒，官兵。士，战车上的甲士，实际上是军官，春秋时期军队的主体。甲士由奴隶主贵族和平民阶级的上层——士担任，是车下步卒的统领，战车进攻时居车上，防御时入列。卒，战车下的步卒，省称卒，实际上是甲士的从属。步卒由平民阶级的中下层和广大庶民或奴隶充任。把甲士、步卒的训练看做决定战争胜败的重要因素，对步卒的作用也

给予了充分肯定，孙子是主张严格军事训练的。

【知】预知，预见，预测。

### 1.2 译文

所以应从五方面分析，从七方面比较，来探索敌我双方战争胜负的实情。这五方面，一是道（政治），二是天（天候），三是地（地形），四是将（将才），五是法（法制）。所谓“道”，就是使得民众与君主意愿一致。君主因此可以予民生，可以予民死，而民众不违抗他或不敢违抗他。所谓“天”指昼夜、晴雨等天象变化，寒冷、炎热等气温差异，春夏秋冬四季的更替。所谓“地”，指高坡洼地，远途近处，险阻平坦，广阔狭窄，生地死地。所谓“将”，应具备多谋善断、赏罚有信、爱抚士兵、勇敢坚毅、执法严明等才能与素养。所谓“法”，指军队法纪、组织编制等制度，各级将吏的职责区分、统辖管理等制度，关于物资费用的军事后勤供应管理制度。所有这五方面的内容，将帅没有不耳闻的，但只有深刻认识这些才能打胜仗，认识不深就不能打胜仗。因此要从七方面比较，来探索敌我双方谁胜谁负的实情。这七方面就是，哪一方的国君政治上开明些？哪一方的将帅政治军事才能高明些？哪一方天候地形更好？哪一方法令执行得更坚决？哪一方兵器先进些？哪一方官兵训练更为严整有素？哪一方奖赏惩罚更得当？我根据这些对比就可预知哪一方在战争中能够取胜了。

(1.3) 将听吾计，用之必胜，留之；将不听吾计，用之必败，去之。

【将(jiāng)听吾计】将,如果。吾,“将”自称。本篇“吾以此知胜负矣”、“吾以此观之”的吾,都是“将”自称。吾计,指将的谋划。

### 1.3 译文

国君如果听从将的谋划,用兵打仗必定胜利,将就会留下;如果不采纳将的谋划,用兵打仗必定失败,将就会离去。

(1.4)计利以听,乃为之势,以佐其外。势者,因利而制权也。

【计利以听】以,通“已”。听,听从,采纳。

【势】势头,态势。其义详见本书《势》。

【佐】辅助。梅尧臣注:“定计于内,为势于外,以助成胜。”

【因利而制权】根据有利的因素,制定出合理的战略策略。因,根据。权,战略策略。

### 1.4 译文

对战争有利的分析谋划已被采纳,就要设法造成有利的态势,来作为外在的辅助条件。所谓创造对我方有利的态势,就是靠根据对我方有利的因素,制订出合理的战略策略去造势。

(1.5)兵者,诡道也。故能而示之不能,用而示之不用,近而示之远,远而示之近;利而诱之,

乱而取之，实而备之，强而避之，怒而挠之，卑而骄之，佚而劳之，亲而离之；攻其无备，出其不意。此兵家之胜，不可先传也。

【诡道】非常手段。与《军争》“兵以诈立”同义。曹操注：“兵无常形，以诡诈为道。”

【能而示之不能】能，能力，指我方能攻、能守等。示，显示，示形（隐真示假）伪装，给看。

【用】指用兵、用将帅等。

【近】指近处、近时。

【利而诱之】敌贪利，我则以小利引诱它。利，贪利，名词用作动词。

【乱而取之】敌人阵势混乱（敌对之国国内政治、经济、社会混乱），乘机攻取它。

【怒而挠之】怒，指敌方气势汹汹而来。“怒，作气也。”（《经籍纂诂》卷37、卷66）此处“怒”字，正是作气、气盛、奋发之意，非“愤怒”之意。本书《作战》：“杀敌者，怒也。”又《行军》：“兵怒而相迎。”上引两“怒”字，均为气势振奋之意。《庄子》逍遥游：“怒而飞”，意思是大鹏鼓翼奋飞。挠，曲，屈，折。挠之，使动用法，设法使敌方气焰受到沮败。

【卑而骄之】卑，对敌人示以卑弱，或谓敌方卑视我方。

【佚】同“逸”，安逸。敌方休整得充分。

【攻其无备，出其不意】与本书《军争》：“避其锐气，击其惰归”；与《九地》：“乘人之不及，由不虞之道，攻其所不戒也”同义。这是孙子军事理论的精髓，都是讲的作战时机的选择问题。毛泽东强调“出其不意地袭击敌人”，要“给以不意的攻

击”,并将“错觉和不意”看成是“造成优势和夺取主动的方法,而且是重要的方法。”(《抗日游击战争的战略问题》,《论持久战》,《毛泽东选集》第2卷 409页、491~492页)

【胜(shēng)】奥妙。

【传】泄露,传授,讲述。曹操注:“传犹泄也。”

#### 1.5 译文

用兵打仗是要靠权谋奇计取胜的。我能打要装成不能打,要用兵却伪装不用兵,要在敌近处打却伪装成要在远处打,要在敌远处打却伪装成要在近处打;敌贪利就用小利引诱它,敌阵势混乱就乘机攻取它,敌力量坚实就加倍防备,敌实力强大就暂时避开,敌气势汹汹就设法使它的气焰受到沮败,对敌要示以卑弱以助长其骄傲,敌休整充分要使它疲惫不堪,敌内部团结和睦就离间他们的关系;攻击敌方没有防备的处所,在敌意料不到的时刻出兵。上述这些,都是军事家克敌制胜的奥妙,不能事先泄露。

(1.6)夫未战而庙算胜者,得算多也;未战而庙算不胜者,得算少也。多算胜,少算不胜,而况于无算乎!吾以此观之,胜负见矣。

【庙算】庙,宗庙,古称“庙堂”。《说文》:“算,数也”,引申为计算。古代君主在兴师命将前,要于宗庙举行“告祖”仪式,召开御前会议,讨论敌我双方胜败诸条件,用筹算法计算兵力财力以谋划战争方略,预测战争胜负,然后任将授以方略,主帅这才统兵出征。曹操注:“选将,量敌,度地,料卒,远近,险

易，计于庙堂也。”“庙堂”决策是在国君主持下最高层关于全局的战略决策。

【得算多】计算周密完善取得胜利的条件多。算，简本作“筭”，指计算用的算筹（策），引申为胜利条件。春秋时期，已普遍用“筭”（竹木短棍）作为计数工具，称“筭算法”。

【见（xiàn）】同“现”，显现。

## 1.6 译文

开战之前，经“庙算”胜利因素超过敌人，可称计算周密完善，故取得胜利的条件多；开战之前，“庙算”不能胜过敌人，计算不周，胜利条件少。反复计算，周密完善，胜利条件多，能够获胜；计算少又不周密，胜利条件少，不能取胜；更何况不作计算，毫无胜利的把握呢！从这些方面考察，谁胜谁负就显而易见了。

## 评论

本篇集中体现了孙子的战争观，是十三篇的总论，其余各篇都是本篇的发挥与深化。特别是“兵者，国之大事也。死生之地，存亡之道，不可不察也。”这种重战、慎战思想，贯彻十三篇的始终，既是本篇的纲领，也是本书的纲领。

《周易》“豫·九四”：“由豫，大有得。”意思是经过运筹、计划，定有大的收获。《管子》“七法”也说：“计必先定于内，然后兵出乎境。”公元前597年晋楚邲之战和公元前575年晋楚鄢陵之战（《左传》宣公十二年，成公十六年），双方主帅在下开战决心之前，都将敌我各方面的因素做了综合性的分析和判断。孙子继承发展丰富了先贤关于战前必须加强宏观决策和进行